

尼克松意外得熊猫

1972年2月,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

尼克松对这次来访做了充分准备:在盛大的国宴上,在座的美国人大都不会使用筷子,唯独尼克松不同于他人,不紧不慢地用筷子夹取美味佳肴,他那挺像回事的一招一式,吸引了众多记者的镜头。时任外交部礼宾司副处长的唐龙彬说,他后来才知道,自从访华之事决定之后,尼克松和夫人就开始在家里练习如何用筷子。不仅如此,“尼克松还学会了几句简单的中文,比如‘你好’,‘谢谢’”,这些都巧妙地拉近了和中国人的距离。

访问快结束时,给美国人送什么礼物成了周恩来总理认真思考的事情。在美方下榻的每个客房里,中方都提供了北京果脯、巧克力等糖果,服务员第二天打扫房间,发现糖果盒空了;于是再放两碟,又没

了。后来一个服务员整理房间时,偶然看到一位随行人员没盖上的行李箱中下面一层全部是糖果。后来外交部礼宾司的人也了解到,美方人员因为工作太紧张了,很多人根本没时间去街上买纪念品,回去总要对亲友有个交代,总理知道后,决定在他们离开上海时,每人加送10斤糖果。

离开中国的那个晚上,尼克松举行答谢宴会。中方在每人面前摆放了一盒“熊猫”牌香烟,香烟盒上憨态可掬的大熊猫立即引起了尼克松夫人帕特的注意。她拿起香烟盒,连声赞叹:“真是太精美了!我太喜欢大熊猫了!”坐在旁边的周恩来闻听此言,不动声色地说:“总统夫人,我们送你一些吧。”尼克松夫人不解地问:“送我什么?香烟吗?”周恩来说:“不是,是送你们大熊猫。”周恩来看似随意的话,其实背

后早有一番深思熟虑。尼克松到达当天,送了中国一对别致的“瓷塑天鹅”作礼物,它是美国著名生物学家、陶瓷艺术大师波姆辞世之作,目前世界上仅存两件。中方在筹备自己的国礼时,也费了一番脑筋。唐龙彬说,中方也知道美国人最想要的是熊猫。“之前尼克松夫人参观北京动物园熊猫馆的时候,左照相,右照相,说要是美国有这样一对熊猫多好啊。其实我们心里有数,考虑送熊猫了。虽然那时候因为自然灾害,我们的熊猫已经很少了,但为了美国人民的感情,尤其是儿童的感情,我们还是决定送一对。”

周恩来传递这一信息的方式不可谓不巧妙。帕特听说后,抑制不住惊讶的表情,然后马上转头对丈夫说:“理查德,周恩来总理说送给我们两只熊猫,真的熊猫!”尼克松也一副惊喜的表情。尼克松马上召集身旁的基辛格等人,一起举杯庆祝。同在宴会厅里的记者看到这边发生了“骚动”,马上聚过来打探,然后饭也顾不上吃,匆匆赶回去发稿。

摘自《三联生活周刊》

秦桧后人的危机公关

乾隆十七年,皇太后60寿诞的万寿恩科,殿试结束后,主考官照例将前十名考生的试卷上呈皇帝,等待钦点状元。评卷大臣们一致推秦大士为一甲一名,但最终结果还得由皇帝亲自定夺。秦大士是南京土子,自幼聪明好学,10岁便能写诗作文,23岁考中举人,而且写得一手好字,的确才华横溢。

看到秦大士的文章,乾隆当即折服,论真才实学,今科状元非此人莫属。但是,当乾隆看到秦大士的籍贯时,不由得犹豫起来,他想起了另外一个人——北宋大奸臣秦桧。乾隆心想,两人的籍贯相同,姓氏相同,这个秦大士会不会是秦桧的后代呢?万一是真的就麻烦了,奸臣的后代怎么能当状元呢?传出去岂不是天大的笑话。

乾隆左思右想,拿不定主意,越想越觉得此事非同小可,必须

查个水落石出,于是立即召见秦大士。见到秦大士,乾隆开门见山地问:“你是不是秦桧的后代?”秦大士满心欢喜而来,万没料到,皇上竟会有此一问——世上真有这么巧的事,他确实是秦桧的后代!

事关重大,秦大士趴在地上,顿时汗如雨下,不知该如何作答。他面临着两难选择:要么如实相告,前程肯定完了;如果矢口否认,就卖掉了祖宗,这是不孝,而且犯了欺君大罪,这是不忠,弄不好脑袋要搬家。无论哪种选择,都是死路,秦大士思索片刻,索性壮起胆子高声说道:“皇上,一朝天子一朝臣。”

他对皇帝的疑问不置可否,等于默认了是秦桧的后代,但又不明说,给双方留下一条退路。

乾隆何等聪明,哪会听不出弦外之音,更加欣赏他的过人才

智,当即龙颜大悦,欣然点秦大士为新科状元。秦大士巧妙地化解了危机,成为清朝第43位状元,被授翰林院修撰。

秦大士虽然过了皇帝这关,但要想过天下百姓这关,就没那么容易了。秦桧的名声实在太大,尤其是在民间,被读书的、唱戏的添油加醋之后,人们更加恨之人骨。

大奸臣的后代不仅做了官,还当了状元,以当时的道德标准来看,人们在感情上的确很难接受。然而谁也没有想到,秦大士高中状元后,高调做的第一件事,竟是前往杭州西湖祭拜岳飞。在岳飞墓前,看到秦桧夫妇的塑像被反绑双手,长跪于此,秦大士沉思良久,写下了流传千古的名句:“人自宋后羞名桧,我到坟前愧姓秦!”情真意切,立场鲜明。此联传出,人们顿时对秦大士刮目相看,无不肃然起敬。

自秦桧之后,秦家后代陷入了数百年的信誉危机,终于被秦大士成功化解。秦大士一生为官清廉,造福百姓,至今传为佳话。

摘自《文苑》

杰奎琳“智擒”肯尼迪

1953年1月,约翰·肯尼迪成功当选为美国参议院议员。那年,他35岁,仍孑然一身。风华正茂、意气风发的他,正意图在政治上大展报复。

同年,艾森豪威尔当选美国第33任总统。为了在新总统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他煞费苦心,通过朋友的介绍,邀请当时美艳绝伦的社交皇后杰奎琳·布维尔陪同他出席新总统的就职典礼和舞会。

正是那次相遇,在杰奎琳心中掀起了狂涛巨澜。面对这样一位英俊潇洒、极富魅力的年轻政治家,她怦然心动,开始了自己人生的爱情追逐。

那时,杰奎琳23岁,是《华盛顿先驱时报》的年轻记者。为了和心爱的人在一起,她开始利用自己的工作之便,以采访为名义,主动接近肯尼迪。

当她得知,这位年轻的参议员的午餐只是用纸包些简单的食品到办公室吃时,就常常带上热气腾腾的饭菜闯进他的办公室和他一同分享。当然,她也会“借机”问些诸如“你为什么一直未婚?”“有爱尔兰作家说,爱尔兰人缺乏爱的艺术,你同意这样的说法吗?(肯尼迪是爱尔兰人后裔)”等她关切的问题,写进她主持的报纸专栏里。

随着接触的日益深入,她对肯尼迪的爱恋也到了狂热的地步。她开始疏忽自己的工作,而抽出时间来帮助心爱的人处理工作上的一些繁琐事务,如帮助他撰写政治报告,或跑跑腿送送材料等。她还常常陪同他参加一些政治性的晚会,在他累的时候,为他提公文包。而工作

之外,她会陪他到野外散步,到商场帮他选购服饰,陪他玩她并不喜欢的游艇或看他喜欢而她极为厌恶的西部片和惊险片电影。总之,为了肯尼迪,她开始心甘情愿付出所有而在所不惜。

面对杰奎琳异乎寻常的狂热,肯尼迪表现出的更多的是平静、坦然和理所应当。对于出身显赫、家境富裕、前途光明、提倡独立主义的他来说,身边并不乏年轻女子的追求,这让他养成了对待所有的女人,一贯都是傲慢、自负以及无所谓的态度。

当杰奎琳身边的朋友知道了她和肯尼迪的关系之后,都纷纷过来劝她:一是他们年龄差距悬殊——肯尼迪大她12岁,他们看上去并不合适;二是肯尼迪政治前途不可估量,致力于政治,而且一直提倡单身主义,根本不会在个人的感情生活上多花精力,显然,他对杰奎琳的追求只是捧场做戏而已,所以“不要去碰瓷内最有资格当选的那个人”;而最为重要的是,这个男人的私生活并不检点——从大学起,他就是个以招蜂引蝶而闻名的花花公子。

但朋友的这些话语,不光没有阻止杰奎琳追求爱情的步伐,反而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在这场胜算不多的爱情角逐中,大家都对杰奎琳的这种危险行为而感到担忧——害怕她最终受到伤害。

后来,杰奎琳的父亲也知道这件事情。他并没有像别人那样出来阻止,而是提醒她——如果你真的喜欢他,现在这样做,是不行的。杰奎琳好奇地问父亲,应该怎么做。父亲这样告诉她:“不要给予男

人太多,要有所保留,要使人觉得可望而不可即。”

父亲的一番话如醍醐灌顶,让杰奎琳幡然醒悟。

之后,她改变了和肯尼迪交往的策略,开始有意无意地爽约,甚至干脆拒绝他的邀请。有时,她还会在肯尼迪需要她的时候,不打招呼的突然从这个城市消失的无影无踪。这些莫名其妙的改变,让一向傲慢自负的肯尼迪极为愤慨。这些做法让肯尼迪的虚荣心不断受到伤害,更增加了他的不安感,同时大大刺激了他的征服欲望。

当两人的感情正如火如荼的时候,她又一次不打招呼的从华盛顿消失了。肯尼迪找不到杰奎琳,极为窝火,于是,着急的肯尼迪,开始动用所有的关系全城找寻。

几天后,在《华盛顿先驱时报》的报纸上,他终于弄明白了杰奎琳的行踪——正在英国伦敦参加伊丽莎白二世的加冕典礼,并要完成相关的采访报道任务。不久的一天,他收到杰奎琳从英国伦敦寄过来的信件,信的内容却令他极为失落。杰奎琳在信中只字不提对他的思念,而是大谈她在伦敦参加了多少次舞会和酒会,遇到了多少英俊潇洒的上流社会的男人,而这些人,无一例外,都对她情有独钟。

这件事情深深刺痛了肯尼迪。不久,他便给杰奎琳回电,但电报的内容是:“文章写得很好,只是思念你。”这次回电,成了这位不喜欢浪漫言辞的未来的美国总统,一生唯一一次罗曼蒂克的函电。

爱情是一场智慧的博弈。至此,杰奎琳在这场胜算不多的爱情游戏中,大获全胜。1953年6月25日,杰奎琳和肯尼迪,这对爱情冤家正式订婚,两个月后正式结为伉俪。

摘自《意林》

贪官为清官跑官

明朝著名清官海瑞在浙江任职时,浙江的官员都很怕他了,可找不到他有什么错,大家苦思冥想后想出一个主意:要不了你的官,还升不了你的官吗?于是,大家都给海瑞唱赞歌,说他能力超群、清廉无比、

政绩突出……朝廷觉得人才难得,于是先把海瑞调出浙江,“另有重用”,名字暂时挂在“拟用”名单里。

上级长官说,这样的人还得先在地方历练历练,便把海瑞调到江西兴国县,不升也不降。海瑞到任

没几天,就向豪强举刀。豪强觉得还是用浙江的法子对付他最好,于是豪强出钱,官员唱赞歌,为海瑞跑官。海瑞到兴国县任职不到两年,就因“工作出色,政绩突出”,升任户部主事。

户部主事是干什么的呢?每天看看书,签签合同,8时上班9时到,喝喝茶水看看报。反腐败,那已经不是海瑞的职责了。

摘自《青年博览》

美文闲读

饮者

贾平凹

古汉语中对“者”字运用很雅:奉使命办事的叫使者,未剃度的出家人叫行者,有节奏地扭动身体的叫舞者。饮者,为喝酒的人,可能是古时除了一般的喝喝,还有专门陪别人喝酒的,成一种职业。风是元明一路遗下来,悠悠,现在有在家宴请某某人,要请几个伴席劝酒的,有什么领导去出席宴会,秘书要一旁保护,出来代酒的。在乡下,农民喝酒通宵达旦,媳妇们常要来照顾自己的丈夫,但不能入席,只坐在门首聊天,待到屋里的喊一声某某,某某就进去把丈夫已不能喝下的酒喝下,然后又坐回门首。饮者多不富有,两袖清风,一肚酒精,鼻子和耳垂子总是红红的。他们在街巷走,微风里立即能闻出前边有了一家酒馆,开坛的是清香型呢还是酱香型。

喝酒的理由很多,来贵客了要喝,没有贵客来一帮赖朋友也要喝,心情高兴了要喝,心情不高兴了也要喝,天气好了要喝,天气不好也要喝。喝酒没有了理由。——没有理由也是个理由嘛,喝!于是买一壶来,有菜就下菜,没菜也要喝。北方人没见过大海,凡是大一点的都称海,这是一场海喝。令拳当然要划的,赢了的不胜了,输了的不饮了,真正的饮

者,其实都是想办法少喝的人。人体的各个器官,都需要一种刺激,酒是水,性却是火,这水火的煎熬,使酒成了口舌的体育运动。球迷的最狂热分子到球场,并不在乎球怎么踢,90分钟里一直在看台上跑动,呐喊,或面对着观众指挥叫号。饮者又都善于吹嘘——吹嘘是不犯法的——李白的诗与其说浪漫,不如说是将喝酒的吹嘘毛病引进了写诗里,他的诗有了名,他却说“唯有饮者留其名”,这就又是吹嘘。

饮者一般都彬彬有礼,席席上差不多经历三个境界,先轻声细语,再高声粗语,最后无声无语。酒毕竟是浊物,即使高人逸士,饮酒享受的都不是清福。现实中饮者会给人许多难堪,如酒后失态,如呕吐狼藉,如啰唆不已,但古今所有的文学作品中饮者都是些可敬可叹可爱之人。这或许是人差不多都能喝酒的缘故。西安城里有一个饮者,文是高手,酒是海量,人称瘦马快刀型。他每日都喝酒,喝酒的时候屋梁上的老鼠就聚在那里闻酒香,久而久之,老鼠也有了酒瘾,一次出差7天,老鼠酒瘾发作,在屋梁上乱跑乱叫,一个个从梁上跌下来死了。

1937年的中国少年

刘红江

一次终于来了信,信上说:“鬼子也是人模样,一枪就打倒一个!”少女回信说:“那你就多打几枪。我们医院里的伤员越来越多,枪炮声也越来越近了。”但是少年没收到这封信。

1939年的春天,一颗子弹打倒了少年。从少年胸膛里流出来的血,将少女亲手织成的白手帕染得一片鲜红。

少年没留话,战友没流泪。抗日呀,一颗子弹,就是一条生命。抗日啊,一颗子弹,就是一个少年。到了1950年,少女嫁给一位解放军战士,因为和解放军战士头回见面时,他说了一句:“打鬼子,不易啊!”

少年终于来了信,信上说:“鬼子也是人模样,一枪就打倒一个!”少女回信说:“那你就多打几枪。我们医院里的伤员越来越多,枪炮声也越来越近了。”但是少年没收到这封信。

1939年的春天,一颗子弹打倒了少年。从少年胸膛里流出来的血,将少女亲手织成的白手帕染得一片鲜红。

少年没留话,战友没流泪。抗日呀,一颗子弹,就是一条生命。抗日啊,一颗子弹,就是一个少年。到了1950年,少女嫁给一位解放军战士,因为和解放军战士头回见面时,他说了一句:“打鬼子,不易啊!”

长城上的天空依旧是瓦蓝瓦蓝的,一只苍鹰还在孤独地盘旋。50多年的岁月,就擦着苍鹰的翅膀悠悠地飞过去了。

2003年的冬天,那位解放军战士,也就是我的爷爷,一病不起了。他问奶奶:“1937年的那个少年有多大年纪?”

“刚满16岁。”奶奶回答。其实爷爷心里知道,60多年了,那一年一直都活在奶奶心里,一直都是瘦瘦的肩上扛着一杆长枪,窄窄的背上背着一把大刀,16岁的英雄模样。并且,胸前永远系着那块奶奶花了3个晚上亲手织成的白手帕。

爷爷就说:“1937年,我也16岁,我也在长城脚下打鬼子呀。”爷爷走了。走时,奶奶没流一滴眼泪,奶奶只对我们说了一句话。

奶奶说:“1937年的中国少年,都是好样的!”

摘自《语文报》

悲情的骆驼

佚名

这是一组特殊的穿越沙漠的队伍:三名战士和一位已经是孕妇的军嫂。

担任护送任务的战士,第一步就是挑选交通工具,在压根儿就没有路的沙漠,唯一可以利用的就是骆驼。就这样,两峰母骆驼担起了大任。一峰是给孕妇乘的,另一峰则是驮水与给养。

两峰骆驼,分别由两个战士牵着,但驼工交待得清楚,能有一峰骆驼走出沙漠就算不错。非常时节,也可以用它们的生命给你们作贡献,就是饮血食肉以求人的生存。

所走的路线是相当曲折的,有时整整走上一天,在图上看还不到十公里。天气越来越热,携带的水越来越少。除了连长的妻子和两峰骆驼,我们三个男子汉都停止了饮水,实在坚持不了了,就饮自己的尿。两峰骆驼仿佛通人性,都拒绝饮水。

首先遇到生命威胁的,是驮给养的那峰被我们称之为“博格达”的母驼。早上起来,我们就发现它脖子上的驼铃的节奏乱了,四脚向两边张开,哆嗦摇晃着犹如醉汉一般。它那山一样的躯体,随时都可能“轰”的一声倒下去。我们取下它背上的那最后一塑料桶的救命水,打开了放在它的面前。它望着水,就是不肯张开那吐着白沫的嘴巴。我把水倒在碗里,想给它硬灌进去,谁知它却愤怒了,一下子把头高高仰起来,面对天空,发出一声苍凉的叫声。这是一声长鸣,无论是我和两名战士,还是连长的妻子,都被这一声长鸣震惊了。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博格达”拒绝进食,而另外一峰骆驼“阿勒泰”开始饮水。

第二天,大漠上热得出奇,唯一的一桶水已经基本喝完,而从图上

看,我们最少也还得三天才能走出沙漠走进有水有树的麦盖提。在这最后三天里,至少还有两天见不到一滴水,但无论多难,都要坚持走出去。不管谁坚持到最后,都要把任务完成好。其中一名战士,提出了杀骆驼。他说一峰骆驼可以流出十到十五公斤的血,这样才能够保证任务的完成。但我没有同意,尽管骆驼的主人出发前就有这个交代,我下不了这个手。

午后,沙漠上热得起了火,排排热浪,烤得人浑身刺痛。就在这个时候,“轰”的一声巨响,一路之上负载最重而又拒绝饮水的“博格达”倒了下去。沙尘弥漫,模糊了“博格达”的身躯。最先哭出来的,是连长的妻子,她不顾一切从驼背上滑下来,提着一只军用水壶,拧开了盖儿,拖着哭腔说:“我有水,我不喝,我给你喝。”然而,“博格达”紧闭着嘴巴,无论连长的妻子怎么使劲,它都不肯张开灰黄的眼睛,一副视死如归的表情。

我们在“博格达”的面前站成了一排,在做了最后的诀别之后,挥泪上路。

倒卧流沙的“博格达”在我们走出十几米之后,昂起了头,发出一声沉闷的叫声,算是跟我们告别。我们一行四人,心情都沉重到了极点。热浪袭击也罢,狂风大作也好,流沙汹涌也罢,我们都没有了反应,都不说话,都深一脚浅一脚的往前挪。最惊心的,是那单调的驼铃声,先前的驼铃是双声,听着叫人心里踏实,而现在的驼铃声却是那么的孤单和叫人伤心。

还剩下两天了,明天,也许后天,虽然还未完全走出沙漠,但肯定能见到植物和生命,如果运气好的话,碰

到水的可能也是有的。只是,临近胜利了,“博格达”却永远地留在了沙漠里。想到这里,我的心就一阵阵地疼。

黎明时分,一个异样的声音惊动了我们。最先站起来的是“阿勒泰”,只见它调转方向,朝着我们走过的沙漠深处,发出一声尖厉的长鸣。朝着它长鸣的方向望去,我们的脑袋一下就麻了。倒卧下去的“博格达”,这阵子正披着一身的霞光,摇摇晃晃地朝我们休息的地方赶过来。我们哇的一声叫起来,拼命地奔过去,大家抱着“博格达”,呜呜地哭出声来。

但我们对于前途的估计还是过于乐观,我们并没能按预计的时间里走出沙漠。第二天中午,我们就遇上了能窒息人的生命的黑沙暴。它似数以万计的黑蛇纠缠着你,能把你体内所有的水分都给吸干了。黑沙暴过后,我们刚刚从半掩的流沙中爬出来,“博格达”就在发出一声警报似的长嚎之后,一头朝一块有棱角的黑石头撞过去,脑袋炸裂,鲜艳的血水喷射出来,令人触目惊心。

“博格达”的血水正好接满了一壶,10公斤。

就是靠这10公斤的骆驼血,我们终于走出了沙漠,走进了麦盖提县的县城。

接连长妻子的,已经在麦盖提等了一个星期,他们实在不敢往好的方面想,都悄悄地准备了花圈。

连长的妻子把花圈送到了沙漠的边沿,面对“博格达”牺牲的地方,点燃了两堆纸钱。在她的怀里,就揣着挂在“博格达”脖子上的那只驼铃。后来,连长的妻子生下了一个女儿,就取名“驼铃”。小驼铃的百日照片,连长的妻子给我和两名战士各送了一张。照片上,小驼铃的怀里,就抱着那只驼铃,黄铜闪亮,还吊上了一串红穗子。

摘自《因特网》

群僚竟众口一词,皆称文公子临摹为真迹,倒以石公原册为贋品。石公在座,始终不出一语,不欲辩白。席将散时,石公与澗国公相视而笑。石公曰:“今日方知做官之妙处。”澗国公大笑,满座赧然。

文彦博以书帖真伪识人之真伪,可谓别具眼力。

摘自《报刊文摘》

真伪

佚名

北宋书法家石苍舒,才艺冠绝一时,昔年曾与苏轼、黄庭坚等游从,切磋书学。其久居长安,平生雅好收藏,家中图书古玩,碑拓笔帖甚富。

澗国公文彦博一度领兵驻守长安,亦与石公相往来。石公有唐人褚遂良《圣教序》墨迹原册,澗国公借去赏玩。此系名帖,澗国公珍

爱至极,特命其公子临摹一本。

一日,澗国公宴请朋僚,席间出示真伪二帖,请座中诸公辨别。

北宋书法家石苍舒,才艺冠绝一时,昔年曾与苏轼、黄庭坚等游从,切磋书学。其久居长安,平生雅好收藏,家中图书古玩,碑拓笔帖甚富。

澗国公文彦博一度领兵驻守长安,亦与石公相往来。石公有唐人褚遂良《圣教序》墨迹原册,澗国公借去赏玩。此系名帖,澗国公珍